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25,309,578.5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388,762,768.13 元。

根据有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结合公司实际发展需要，综合考虑股东利益，董事会拟向股东大会提交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以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1,152,535,25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72,880,288.10 元（含税）。

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日至实施权益分派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期间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实施权益分派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派总额不变，分派比例进行调整的原则分派。

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 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其他说明

公司 2024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符合《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充分考虑了公司 2024 年度盈利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长远发展的需要。公司的现金分红水平与所处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不存在重大差异。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权益分派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备案，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二）本次权益分派预案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深粮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